

证券代码：874885

证券简称：鑫巨宏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无锡鑫巨宏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公司三年一期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鉴于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公司和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的相关资料，公司在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归总如下：

1、向关联方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无锡巨东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	478,830.81	-	-
苏州工业园区明源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	-	-	69,757.17

（2）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无锡巨东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	1,577,829.46	1,991,176.84	3,830,767.25

无锡鑫泽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	55,566.37	-	-
---------------	------	---	-----------	---	---

（3）其他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无锡鑫泽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代收代付水电费	1,577,777.87	3,494,896.54	2,490,946.42	732,070.76

注：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向关联方无锡鑫泽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支付其代付电费的情况，电表账户系以无锡鑫泽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名义开立，但依据现行电表过户政策，无锡鑫泽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名下的电表仅可过户至厂房产权方无锡市新吴区江溪街道前进社区，而无法变更至本公司名下，故后续使用以无锡鑫泽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为主体缴纳电费。公司向无锡鑫泽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支付电费的费用标准系按照实际用电量与实时电价金额确定，相关定价公允。

2、关于报告期内关联担保

（1）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无。

（2）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孙亮亮、刘玲	8,000,000.00	2020-9-21	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孙田田、程小艳	8,000,000.00	2020-9-22	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孙亮亮	4,000,000.00	2022-3-25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刘玲	4,000,000.00	2022-3-25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孙亮亮	6,000,000.00	2022-9-22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刘玲	6,000,000.00	2022-9-22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孙亮亮	10,000,000.00	2023-11-29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刘玲	10,000,000.00	2023-11-29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孙亮亮	30,000,000.00	2023-1-19、2023-11-20、 2023-12-6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刘玲	30,000,000.00	2023-1-19、2023-11-20、 2023-12-6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刘玲	10,000,000.00	2024-1-10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孙亮亮	10,000,000.00	2024-1-10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孙亮亮	20,000,000.00	2024-8-6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刘玲	20,000,000.00	2024-8-6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孙亮亮、刘玲	50,000,000.00	2023-7-3、2024-8-26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孙亮亮	30,000,000.00	2024-2-6、2024-2-7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刘玲	30,000,000.00	2024-2-6、2024-2-7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3、关于报告期内关联方资金拆借

（1）资金拆入和拆出

2025 年 1-6 月：

无。

2024 年度：

单位：元

关联方	期初金额	本期拆出资金	本期收回资金	期末金额
拆出				
刘玲	1,000,000.00	-	1,000,000.00	-

2023 年度：

单位：元

关联方	期初金额	本期拆出资金	本期收回资金	期末金额
拆出				
刘玲	3,900,000.00	1,000,000.00	3,900,000.00	1,000,000.00
孙亮亮	2,000,000.00	-	2,000,000.00	-

2022 年度：

单位：元

关联方	期初金额	本期拆出资金	本期收回资金	期末金额
拆出				
刘玲	4,400,000.00	4,000,000.00	4,500,000.00	3,900,000.00
孙亮亮	-	2,000,000.00	-	2,000,000.00
孙田田	3,550,000.00	-	3,550,000.00	-

接上表：

关联方	期初金额	本期拆入资金	本期归还资金	期末金额
拆入				
无锡鑫巨宏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10,000,000.00	10,000,000.00	-
宁波厚普明德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000,000.00	-	45,000,000.00	-

（2）报告期内，关联方资金拆借计提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刘玲	-	-	162,547.94	212,263.00
孙亮亮	-	-	40,000.00	12,115.07
孙田田	-	-	-	59,134.25
无锡鑫巨宏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	-	111,201.48

4、关于报告期内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107,175.22	3,463,975.80	1,536,269.11	1,418,821.00

5、关于报告期内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无锡巨东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9,448.20	472.41
应收账款	无锡鑫泽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62,790.00	3,139.50

接上表：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无锡巨东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5,887,965.23	840,088.57	3,637,935.40	181,896.77
其他应收款	孙亮亮			2,012,115.07	100,605.75
其他应收款	刘玲	1,026,810.94	51,340.55	4,143,884.62	208,065.46

（2）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无锡鑫泽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95,036.14	85,010.45	109,692.19	138,980.35
应付账款	苏州工业园区明源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59,200.00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2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全体委员对本议案下五项子议案进行逐项审议并表决，各项子议案均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将本议案下的各项子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5 年 9 月 12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三年一期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相关子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子议案一：关联董事孙亮亮、刘玮回避表决，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子议案二：关联董事孙亮亮、刘玮回避表决，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子议案三：关联董事孙亮亮、刘玮回避表决，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子议案四：关联董事孙亮亮、刘玮、汪晓东、花亚琴需回避表决，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子议案五：关联董事孙亮亮、刘玮回避表决，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相关事项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无锡巨东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无锡市梁溪区广益路 309-1926

注册地址：无锡市梁溪区广益路 309-1926

注册资本：118 万元

主营业务：已无实际经营。

法定代表人：孙田田

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孙亮亮持股 40%、刘玲持股 60%的企业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苏州工业园区明源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苏州工业园区娄葑东区民生路南首

注册地址：苏州工业园区娄葑东区民生路南首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主营业务：制造加工冲压件、低压电器外壳、五金件，经销非危险性化工原料、金属材料、塑料制品、五金交电；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研发：机械电器设备、通讯设备；研发、设计、销售：监控设备，并提供上门安装服务；纳米黑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徐明全

控股股东：徐明全

实际控制人：徐明全

关联关系：公司原董事、副总经理刘晓翔担任董事的企业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无锡鑫泽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住所：无锡市新吴区新锦路 106 号南丰工业配套区 B 区 5 号厂房

注册地址：无锡市新吴区新锦路 106 号南丰工业配套区 B 区 5 号厂房

注册资本：500 万元

主营业务：结算电费。

法定代表人：孙田田

控股股东：孙亮亮

实际控制人：孙亮亮

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孙亮亮控制的企业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4.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无锡鑫巨宏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无锡市新吴区金城东路 333-1-410-7 室

注册地址：无锡市新吴区金城东路 333-1-410-7 室

注册资本：50 万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孙亮亮

控股股东：孙亮亮

实际控制人：孙亮亮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5.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宁波厚普明德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七星路 88 号 1 幢 401 室 B 区 M0496

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七星路 88 号 1 幢 401 室 B 区 M0496

注册资本：30000 万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执行事务合伙人：杭州弘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6. 自然人

姓名：孙亮亮

住所：江苏省无锡市

关联关系：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7. 自然人

姓名：刘玲

住所：江苏省无锡市

关联关系：曾担任公司董事，实际控制人孙亮亮原配偶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8. 自然人

姓名：孙田田

住所：江苏省无锡市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的监事、实际控制人孙亮亮胞弟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9. 自然人

姓名：程小艳

住所：江苏省无锡市

关联关系：孙田田配偶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定价依据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交易是因正常生产经营活动而产生的，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交易以公允为原则，按照市场价格执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述关联交易协议具体内容以签署协议为准。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上述交易系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上述交易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开、公平和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当时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有利于公司健康稳定发展，不存在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也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行为。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与财务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

《无锡鑫巨宏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无锡鑫巨宏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无锡鑫巨宏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5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无锡鑫巨宏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12 日